新疆吉木乃县2020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草原生态修复治理补助）资金——草原边境防火隔离带建设，有害生物防治（鼠害防治、虫害防治）招标公告

一、项目名称：新疆吉木乃县2020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草原生态修复治理补助）资金——草原边境防火隔离带建设，有害生物防治（鼠害防治、虫害防治）

二、项目编号：ZFCGHW2020057-4

三、建筑规模：草原边境防火隔离带建设，有害生物防治（鼠害防治、虫害防治）。(具体内容及要求详见招标文件)

四、投资概算金额：450000元

五、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六、报名及发售招标文件时间：2020年10月19日至2020年10月23日北京时间19点止，报名成功后即可领取招标文件，招标文件费500元/每单位，售后不退回。

七、资质或资格要求：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二十二条的要求；

2、投标人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应具备下列条件：

2.1.具有企业或者事业单位法人资格，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2.3.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2.4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2.5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2.6.本招标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八、报名时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或被委托人身份证、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营业范围需包含此次招标的相关内容）；授权委托人本企业近三个月依法缴纳社保证明（未满三个月的企业提供成立时间至公告前的社保证明）、需提供“信用中国”网站下载报告和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查询结果的打印截图。以上证明材料均提供原件及加盖公章复印件三套。

九、投标截止时间：2020年11月9日上午10：30时（北京时间）。

十、开标时间：2020年11月9日上午10：30时（北京时间）。

十一、开标地点：新疆惠文建设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会议室（阿勒泰市万驰广场七楼）

十二、采购单位：吉木乃县自然资源局

 联系人：塔拉莆汗 联系电话：13779382857

十三、招标代理机构：新疆惠文建设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人：王济秀 联系电话：0906-2196333，17797860833

 新疆惠文建设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十月十九日